

事業經營學系圖書借閱要點



- 一、請確實填寫「借閱圖書登記表」。
- 二、歸還圖書，請務必填寫歸還日期，以免發生不必要之誤會。
- 三、借期以 **3天** 為限。
- 四、借閱書本數（**期刊+書籍+論文**）以 **5本** 為限。
- 五、借期屆滿仍未歸還者，每逾期一日，每冊罰款新臺幣 **5元**。（罰金供系所採購圖書用。）
- 六、圖書、期刊為系所寶貴文化資產，請勿在書籍上書寫文字或破壞、污損之。請妥善保管，好好愛惜且發揮共享精神。
- 七、遺失或破壞圖書者，經查屬實，將 **停權3個月**，並 **回饋事業經營相關圖書一本**。

